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

聯絡人：林佳儒

電話：(02)2351-5441 #254

傳真電話：(02)23518524

電子信箱：m2084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林造字第11216102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174D000925_1121610219_112D2007577-0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委託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辦理「林產類生產、初級加工技術及作業人員與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課程報名簡章1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傳與轉知所屬成員知悉，並鼓勵轄內從事林業生產之林農、林業合作社或農會等農民團體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112年4月6日臺北市林業技師字第11200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第18條與「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辦法」規定，農民或農民團體以國產、通過驗證或指定農產品為原料，於一定規模以下合法之農產品加工設施，進行特定品項之初級加工，得向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申請登記為農產品初級加工場，前開農產品包括林產品。
- 三、本局為推動林產業六級化，輔導實際從事林業生產之林農或林業合作社、農會等農民團體，在具備林業機具室之合

林務保育科 收文:112/04/18



1120094168

有附件

法林業設施時，亦能具備申請林產類「農產品初級加工場」登記資格，特委託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辦理40小時旨揭教育訓練，以加強林農或林業從業人員具備林業經營、林產物生產與初級加工技術能力。課程結束後即進行考試檢定，及格者本局將頒發考試「及格證書」，供其作為申請林產類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之資格證明文件。

四、旨揭教育訓練課程培訓對象、辦理時間、地點及相關報名資訊略述如下：

(一)培訓對象：

- 1、農民(以實際經營森林，具備森林所有人或森林法第4條所定視為森林所有人資格之農民)；農民團體(有經營森林業務之農業合作社、林業合作社、農會等農民團體)；有意願投入林業經營生產之自然人。
- 2、報名後優先錄取對象順序如下：已具林業機具室之加工設施且為自有或配偶、直系血親所有者；已參加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者；符合「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辦法」第4條規定對象；有意願投入林業經營生產之自然人。
- 3、報名錄取人數以30人為限，錄取訊息於112年5月5日前由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(二)培訓時間與課程：

- 1、本訓練班課程分二階段，分別於112年5月9日(星期二)至112年5月11日(星期四)、112年5月16日(星期二)至112年5月18日(星期四)，共計6日。
- 2、本訓練班總時數42小時(含考試)。

(三)培訓地點：

- 1、室內課程：臺灣林業產創育成基地多功能教室（即竹東苗圃，地址：新竹縣竹東鎮大明路296號）。
- 2、室外課程：戶外參訪。

(四)報名資訊：

- 1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4日止。
- 2、報名費用：免報名費，訓練期間交通及住宿由學員自理。
- 3、通訊報名：填具報名表後，請傳真或掃描後以電子郵件寄至指定信箱forestry.ass@gmail.com。
- 4、網路報名：林務局報名網站<https://theme.forest.gov.tw/signup/>。

(五)聯絡資訊：

- 1、聯絡人：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王先生。
- 2、電子信箱：forestry.ass@gmail.com。
- 3、電話：02-23432253。
- 4、傳真：02-23432253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局各林區管理處、中華民國農會、龍崎區農會、臺中市農會、彰化縣農會、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、台灣生態材料產業發展協會、中華木質構造建築協會、中華造林事業協會、中華林產事業協會、新竹縣永泰林業生產合作社、南投縣永隆林業生產合作社、屏東縣永在林業合作社、新竹縣品彥林業合作社、新竹縣尖峰竹萃液生產合作社、宜蘭縣蘭陽林業生產合作社、水璉林業運銷合作社、臺中市林業生產合作社、嘉義縣阿里山林業生產合作社、高雄市永茂林業生產合作社、桃園市復興桂竹產業發展協會、有限責任桃園市原住民永續林業勞動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苗栗縣賽夏族原住民林業暨勞動合作社、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、源笙竹業社、凱焰製炭社、布農部落休閒農場、武岫休閒農場、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、國立中興大學森林學系、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、國立嘉義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、國立嘉義大學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、國

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學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木材科學與設計系、中國文化大學
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木藝培育暨設計中心、國立臺中科技大
學創意商品設計系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產品加工整合服務中心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科技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輔導處、本局林政管理組、造林生
產組(以上均含附件)、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



裝

訂



線